询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湖北营业部计量设备维护保养服务

项目编号：CZ2020008891

采 购 人：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目 录

目 录.....2
第一章 询价公告.....3
1、项目简介.....3
2、供应商资格要求.....5
3、询价文件的获取时间.....6
4、响应文件的递交.....6
5、联系方式.....6
第二章 报价须知.....7
1、报价须知.....7
2、评审方法.....7
3、评审程序.....7
4、响应文件的澄清.....8
5、评审细则表.....9
6、评审报告.....10
7、合同授予.....10
第三章 用户需求.....1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1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24
格式一、响应文件封面.....25
格式二、报价一览表.....26
格式三、分项报价表.....27
格式四、报价函.....28
格式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30
格式六、授权委托证明书.....31
格式七、符合性、商务技术自查表.....32
格式八、用户需求响应表.....33
格式九、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制度告知书.....34
格式十、供应商廉洁承诺书.....36
格式十一、供应商质疑承诺及程序指引.....37

第一章 询价公告

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现对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湖北营业部计量设备维护保养服务进行询价采购。

1、项目简介

1.1 项目名称：计量设备维护保养服务。

1.2 项目编号：CZ2020008891。

1.3 项目类别：货物类。

1.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1.5 项目内容、数量、限价或预算：

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湖北营业部 10 台电子地磅的计量设备维修服务(如采购人增加设备数量，维修服务费维持不变)，并对故障设备实施排故，提供所需零配件及耗材。预估 2 年维保维修、零配件及耗材金额 6.9 万元（含税），具体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具体见下表：

（一）采购项目内容和预算总价情况

序号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单位：台）	服务期限（单位：年）	预算总价（单位：人民币）
1	计量设备维修	10	2	¥69000.00
			合计	¥69000.00 元

（二）常用零配件及耗材单价限价

序号	**维修材料及配件**	**单位**	**规格型号**	**单价限价（元/含税）**
1	传感器(4 米线长)	只	QS-10t	500
2	接线盒	个	四线	200
3	6 芯双屏蔽电缆	米	SCS-10t	8
4	仪表	台	HT9800V	5000
5	仪表键盘	块	HT9800V	150
6	仪表上盖	块	HT9800V	200
7	仪表显示屏	块	HT9800V	200
8	仪表电源线	根	HT9800V	30
9	仪表主板	块	HT9800V	2000
10	仪表壳体	个	HT9800V	300
11	仪表内部电池	块	HT9800V	200
12	100mm 字高大屏幕	块	SCS-10t	600
13	9 针公头	个	SCS-10t	10

（三）人工服务费限价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项目定义	服务时间（单位：年）	每天人工服务费限价（单位：人民币）
1	设备维修人工服务费	在设备故障现场发生的实质性维修和更换配件维修，按天计算支出的人工服务费。（包含工时费、地面交通费用。）	2	¥600.00
			合计	¥600.00 元

注：1、以上均为含税价。因国家税务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时，按新的增值税率执行，协议价=协议签订时的不含税价*(1+新税率)，协议签订时的不含税价＝(协议约定的含税价、价外费用)/(1+协议签订时适用的税率)。

2、本项目采用框架（无固定总金额）采购模式。供应商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如有缺漏或超过最高限价（单价）的报价，将导致报价无效。**本次采购金额和数量为预估数据，采购人有权按实际需要调整，并按实际数量进行结算。合同期内的采购数量可能会有所增减（地磅数量≤5），固定单价不再进行相应调整。

3、本项目由于配件项目类别繁多，采购内容可能包含但不局限于以上所列内容，若采购方所需配件未在以上表格内时，单价应由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共同协商确定，成交方应予以适当优惠。配件部分为本协议约定单价，最终结算数量以采购方实际需求为准。以上配件价格含增值税、运费、人工、安装调试等费用。

4、竞价人对“1.5 表（二）常用零配件及耗材单价限价”报折扣率。竞价人的报价折扣率的有效报价范围：0% ≤竞价折扣率≤ 100% 。竞价人所报的竞价折扣率须在有效的报价范围内，否则视为无效竞价。竞价折扣率必须为固定的报价（如：90%），不得存在区间值（如 95～90%）。竞价折扣率最多保留 1 位小数，对于小数点后第二位及之后的数字，无论大小，直接舍去】，统一对本项目零配件及耗材报一个投标折扣率，不接受有选择性报价，且所报的竞价折扣率应当适用于清单内每一种零配件及耗材。例如，折扣率填 97.5%时，即最终结算单价金额=零配件及耗材单价限价*97.5%。竞价人只能报唯一的折扣率，不得有选择性的报。

5、竞价人对“1.5 表（三）人工服务费限价”报价（单位：人民币）。

1.6 服务地点及服务期限：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地点	服务时间
1	计量设备维修	武汉天河国际机场物	接到甲方故障报修通知后必须 2 小时

		流园区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湖北营业部	内到达现场并开展抢修工作

1.7 合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2 年，具体起始时间以双方签署合同内容为准。

1.8 本项目只接受供应商以纸质文件邮寄方式递交询价响应文件。

2、供应商资格要求

参加本项目报价的供应商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2.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注意：须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如营业执照不能体现完整经营范围的，还须提供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公示的企业信用信息网页截图；二者均应加盖公章。）

2.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查封、扣押、冻结、破产状态；有良好的经营业绩和相应的责任承担能力。（注意：须提供两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税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法有效的财务报表或公司年度财务报表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以上证明材料提供任一即可）。）；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询价（采购），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询价（采购）。

2.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二年内（2018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注意：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此项完整内容截图，仅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信息为准进行形式审查并作为认定依据，其他网站或文件不作为认定依据；如因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不具备上述数据的，则境外企业、港澳台地区企业及国内事业单位无需提供；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已被移除该“黑名单”列表的除外。）

2.5 被列入南航集团“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且仍在限制期内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参与本次询价（采购）。

2.6 被列入南航集团“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企业，不得参与本次询价（采购）。

未通过上述资格要求审查的供应商不具备询价（采购）资格，评审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报价无效；任何时候发现供应商提交的相关文件、证明材料或承诺系伪造、变造或捏造的，将取消其成

交供应商资格并列入南航集团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视为其已主动放弃自本次询价采购之日起5年内参加南航集团任何采购方式下任何项目的采购活动。

3、询价文件的公告时间

公告时间：2020年11月30日08:30时至2020年12月2日17:30时止；

4、响应文件的递交

4.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报价截止时间）为2020年 12 月 3日17:30时，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纸质文件邮寄方式响应文件。

4.2 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5、联系方式

采购人：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

邮寄地址：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天河国际机场物流园区南航物流公司湖北营业部

报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代先生 ，027-85818903

EMAIL：daijm@csair.com

附件：湖北营业部计量设备维护保养服务采购项目询价文件

第二章 报价须知

1、报价须知

1.1 凡响应本次询价的供应商均被视为已充分认识和理解了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影响事项和困难等情况。

1.2 竞价人对“第一章询价公告 1.5 表（二）常用零配件及耗材单价限价”报折扣率。竞价人的报价折扣率的有效报价范围：0% ≤竞价折扣率≤ 100% 。竞价人所报的竞价折扣率须在有效的报价范围内，否则视为无效竞价。竞价折扣率必须为固定的报价（如：90%），不得存在区间值（如 95～90%）。竞价折扣率最多保留 1 位小数，对于小数点后第二位及之后的数字，无论大小，直接舍去】，**统一对本项目零配件及耗材报一个投标折扣率，不接受有选择性报价，且所报的竞价折扣率应当适用于清单内每一种零配件及耗材。**例如，折扣率填 97.5%时，即最终结算单价金额=零配件及耗材单价限价*97.5%。竞价人只能报唯一的折扣率，不得有选择性的报。

1.3 竞价人对“第一章询价公告 1.5 表（三）人工服务费限价”报价（单位：人民币）。

1.4 报价有效期：90 天。

1.5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

1.6 竞价文件中，标注“★”的为重要条款，标注“☆”较重要条款，没作特殊标记的为一般条款。一个“★”号条款不满足或两个“☆”号条款不满足则导致报价无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其他规定的，应当符合规定。

2、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估价法。评审委员会由采购实施小组组成。评审委员会对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根据本章规定的评审价格调整方法进行必要的价格调整，并按照经评审的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如果经评审的报价相同，由采购人择优来确定最后成交供应商。

3、评审程序

本次评审为最低评估价法。具体评审程序如下：

3.1 符合性、商务技术有效性审查，详见评审细则《符合性、商务技术有效性审查表》。通过符合性、商务技术有效性审查的供应商参加下一环节的评审。

3.2 价格有效性审查，详见评审细则《价格有效性审查表》。通过价格有效性审查的供应商参加下一环节的评审。

3.3 价格评审：评审委员会将对响应文件报价按照如下原则进行算术校核：

3.3.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2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3.3 报价一览表中的总报价与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不一致的，以响应文件报价一览表为准；

3.3.4 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询价文件要求时，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3.5 供应商报价如有缺漏项，评审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澄清，如供应商不按要说明或补正的，则视为对询价文件内容不完全响应，作报价无效处理；

3.3.6 评审价的排序：按经过算术校核的评审价从低到高，确定先后次序；

3.3.7 评审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应当在通过价格有效性审查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的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3.8 分别按上述规则修正后的总价若高于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则成交价以报价一览表的报价为准；修正后总价若低于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则成交价以修正后价格为准；

3.3.9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成交资格；

3.3.10 如成交价格明显超出市场价格或买方预算，经评审后，采购人有权要求对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进行二次谈判，二次谈判可分为一轮或多轮，并根据最终谈判价格选择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4、响应文件的澄清

4.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审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3 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4.4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审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5、评审细则表

表 1 符合性、商务技术有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1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处无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签字者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不合格。
2	**供应商的有效性**	供应商是否满足询价文件“供应商资格要求”。
3	**报价有效期**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不合格。
4	**付款条款**	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或有不利于业主的偏离的不合格。
5	**响应文件的真实性**	响应文件中有虚假资料的不合格。
6	**偏离**	商务条款与技术规格条款与询价文件有重大偏离的不合格；
7	**其他导致报价无效的条款**	询价文件中列明的其他导致报价无效的条款。
8	**结论**	

表 2 价格有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1	对同一采购项目出现是否两个或以上的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2	报价是否高于限价；
3	报价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
4	是否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内容；
5	结论

注：1.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委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委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5.1 本次评审为最低评估价法。价格评审办法为：竞价人单项常用零配件及耗材合计金额＋竞价人每天人工服务费金额=报价总金额，以此对所有竞价人报价（由低到高）依次排序。

6、评审报告

评审委员按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出具《评审报告》,全体评委审核《评审报告》并签名确认。

7、合同授予

7.1 成交候选供应商通知

采购人电话方式通知成交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不再另作通知未成交供应商。

7.2 评审结果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供应商公示期间提出。

7.3 成交候选供应商履约能力审查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提请原评审委员会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同时采购人保留审查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原件的权利，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则作报价无效处理，并且列入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

7.4 成交结果

7.4.1 采购人根据符合采购要求、在满足质量、服务和交付周期的前提下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4.2 在报价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到采购人办公地点领取《成交通知书》。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询价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其询价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询价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有权选择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询价或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第三章 用户需求

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湖北营业部 2 年内 10 台电子地磅的计量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如采购人增加设备数量（地磅数量≤5），维修费维持不变)，并对故障设备实施排故，提供所需零配件及耗材。预估 2 年维保维修、零配件及耗材金额 6.9 万元（含税），具体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一、常用零配件及耗材单价限价和报价要求

序号	维修材料及配件	单位	规格型号	单价限价（元/含税）
1	传感器(4 米线长)	只	QS-10t	500
2	接线盒	个	四线	200
3	6 芯双屏蔽电缆	米	SCS-10t	8
4	仪表	台	HT9800V	5000
5	仪表键盘	块	HT9800V	150
6	仪表上盖	块	HT9800V	200
7	仪表显示屏	块	HT9800V	200
8	仪表电源线	根	HT9800V	30
9	仪表主板	块	HT9800V	2000
10	仪表壳体	个	HT9800V	300
11	仪表内部电池	块	HT9800V	200
12	100mm 字高大屏幕	块	SCS-10t	600
13	9 针公头	个	SCS-10t	10

1、竞价人的报价折扣率的有效报价范围：0% ≤竞价折扣率≤ 100% 。竞价人所报的竞价折扣率须在有效的报价范围内，否则视为无效竞价。竞价折扣率必须为固定的报价（如：90%），不得存在区间值（如 95～90%）。竞价折扣率最多保留 1 位小数，对于小数点后第二位及之后的数字，无论大小，直接舍去】，统一对本项目零配件及耗材报一个投标折扣率，不接受有选择性报价，且所报的竞价折扣率应当适用于清单内每一种零配件及耗材。例如，折扣率填 97.5%时，即最终结算单价金额=零配件及耗材单价限价*97.5%。竞价人只能报唯一的折扣率，不得有选择性的报。

2、由于配件项目类别繁多，采购内容可能包含但不局限于以上所列内容，若采购方所需配件未在以上表格内时，单价应由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共同协商确定，成交方应予以适当优惠。配件部分为本协议约定单价，最终结算数量以采购方实际需求为准。

3、以上配件价格含增值税、运费、安装调试等费用。

二、人工服务费报价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项目定义	服务时间（单位：年）	每天人工服务费限价（单位：人民币）
1	设备维修人工服务费	在设备故障现场发生的实质性维修和更换配件维修，按天计算支出的人工服务费。（包含工时费、地面交通费用。）	2	¥600.00

合计	¥600.00 元

注：竞价人对人工服务费报价（单位：人民币）。

三、具体需求内容

1、成交方必须具备计量设备维修或度量衡地磅维修资质，需提供盖公章后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成交方接到采购方故障报修通知后必须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开展抢修工作；
3、设备因故障更换的所有零部件均为原厂提供，成交方确保设备使用正常；成交方更换的所有零部件质保期为一年。
4、为确保采购方机器正常工作以提高工作效率及延长机器的使用寿命，成交方每半年负责对采购方地磅设备进行一次免费大修检查；
5.采购方对成交方所做的维修、保养工作验收并确认合格后，在成交方的维修报告上签字；
6、成交方应对采购方的设备进行建档管理。成交方应为采购方提供全天候 24 小时电话技术咨询；
7、成交方确保在政府相关计量检验审计部门的计量设备年度审验中一次性通过；
8、采购方增加设备数量（地磅数量≤5），维修费单价维持不变，具体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与XX公司湖北营业部计量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合同

甲方：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湖北营业部计量设备维护保养服务事宜签订框架合同，以兹共同遵守。本合同附属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一条 设备物资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及价格

序号	采购内容	规格型号	维保服务数量（单位：台）	维保服务期限（单位：年）	总价（单位：人民币）	备注
1	计量设备维护保养服务	电子地磅SCS-10t	10	2		含税
				合计		含税

1.1 乙方为甲方提供全套完整、操作灵活、易维护、安全可靠、适用的计量设备维护保养服务。提供的计量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包含：为保证计量设备能正常有效运行所必需的部件、附件、软件、资料、工具、备品备件、维保服务等所有内容。

1.2 乙方的工作包括设备维修、装配、设备预调试、设备检验、运输、现场安装组织、相关弱电软硬件的维修维护及设计、维修完毕后的最终验收、设备交付、售后服务工作，并按工作顺序移交所需的资料。

1.3 合同价款包括地磅维修换件时的人工费、配件材料费以及维修人员进出维修地点的车费油费路桥费、办理机场内场证费用以及地磅维修换件和增值税等一切相关费用。

1.4 甲方按实际需要调整，并按实际数量进行结算。合同期内的采购数量可能会有所增减（地磅数量≤5），固定维修单价不再进行相应调整。

第二条 技术要求、服务范围及保修服务质量保证条款

2.1 主要技术要求

项目名称	技术要求
品牌型号	电子地磅 SCS-10t（含唐翼对接软件程序）
全中文显示操作界面	是
通讯接口	USB/RS232/RS485/20Ma/CL,以太网
重量显示	高分辨率、高对比度、图形化 OLED、25mm 高称重显示。
A/D 转换速率	内部 I/O 50HZ 外部 I/O 25HZ
远程显示	通过串口或网口，可以简单控制 （清除、去皮、清零，打印）
应用	基本称重；静态自动检重；单一物料灌装或加料；

2.2 维保服务范围

2.2.1 电话咨询、现场咨询；

2.2.2 保修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

2.2.3 保修设备的巡检；

2.2.4 保修设备的技术改造、升级与扩充；

2.2.5 保修设备故障的快速排除；

2.2.6 操作人员培训；

2.2.7 建立客户保修设备的技术档案；

2.3 维保服务质量保证条款：

2.3.1 乙方接到甲方故障报修通知后必须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开展抢修工作；

2.3.2 设备因故障更换的所有零部件均为原厂提供，确保设备使用正常；更换的所有零部件质保期为一年。

2.3.3 为确保甲方机器正常工作以提高工作效率及延长机器的使用寿命，乙方每半年负责对甲方地磅设备进行一次大修保养；

2.3.4 甲方对乙方所做的维修、保养工作验收并确认合格后，在乙方的维修报告上签字；

2.3.5 乙方应对甲方的设备进行建档管理。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全天候 24 小时电话技术咨询。

第三条 维保时间和地点

3.1 维保时间： 2020 年 12 月 日至 2022 年 12 月 日

3.2 维保地点： 武汉市黄陂区天河国际机场北货运区物流园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公司湖北营业部

第四条 双方责任和义务

4.1 甲方委托乙方维修的计量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第一条中列举的计量设备数量、规格、型号；合同期内的采购数量增减，固定单价不做调整。

4.2 乙方同意维修的计量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第一条中列举的计量设备数量、规格、型号；合同期内的采购数量增减，固定单价不变。

4.3 乙方对甲方的计量设备每半年负责对甲方进行一次大修保养，以满足甲方生产运行需要。保养时间由甲方确定后，提前通知乙方。

4.4 乙方技术人员应具备计量设备维修资质，且要有3年以上维修工作经验。乙方应为其技术人员配备开展维修工作所必需的工具。维修人员要相对稳定，发生变动时应取得甲方认可。

4.5 遇计量设备发生突发故障时乙方维修人员必须2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开展抢修工作。设备发生故障时，乙方应先采取应急措施。在备件库中能够提供所需备件的前提下，必须保证4小时内完全恢复设备的正常运行。遇到复杂的故障，不能在当天解决的，原则上不能超出2个工作日给予解决，否则视为乙方无能力解决。除所需更换的配件成本费用外，保养和维修时其他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6 甲方对乙方所作维修、保养工作认可后，须在乙方的报告上签字。

4.7 乙方人员将严格按照甲方设备的维修程序对设备进行维修。

4.8 乙方将对甲方的设备进行建档管理。

4.9 乙方为甲方提供技术咨询。

4.10 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机场隔离区相关规定,并且对进入甲方库区人员每年进行1次航空安保培训及背景调查。

第五条 付款方式

5.1 乙方按月度据实与甲方进行结算核对，每月 5 号前将上月“维修报告”“设备明细清单”交与甲方；甲方负责将乙方“维修报告”“设备明细清单”进行核对，于 15 号前将核对告知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5.2 乙方以月度实际结算金额按当期实际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在 30 个工作日内转账给乙方。

5.3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湖北营业部

纳税人识别号：91420116MA49FBFF2K

地址：武汉市黄陂区天河国际机场北货运区物流园内贴建楼 2 楼办公室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民航新村支行

账号：3202006509200241568

备注：“南航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湖北营业部”的开票信息，括号需保存使用中文状态下输入的括号。

5.4 乙方开票信息：

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开户行：
账号：

5.5 合同约定价格见附件 1、附件 2。

第六条 合同变更和解除

6.1 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或解除合同。变更或解除合同应采用书面形式。

6.2 合同变更或解除，不能免除违约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违约方应按非违约方要求，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第八条 不可抗力

8.1 下列事件可认为是不可抗力事件：战争、动乱、地震、飓风、洪水、冰雹、雪灾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8.2 因不可抗力致使协议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一方未尽通知义务或未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减少损失的，应就扩大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9.1 甲乙方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时，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武汉市江汉区常青路民航里 2 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公章）之日起生效。

9.3 合同附件是合同组成部分，具有与合同正文同等的法律效力。

9.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如补充协议与主协议不一致，以补充协议为准。

9.5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附件：
1、常用零配件及耗材价格表
2、人工服务费价格表
3、廉洁合作约定书
4、反贿赂承诺书

甲方：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 1 常用零配件及耗材价格表

序号	维修材料及配件	单位	规格型号	单价（元/含税）
1	传感器(4 米线长)	只	QS-10t	
2	接线盒	个	四线	
3	6 芯双屏蔽电缆	米	SCS-10t	
4	仪表	台	HT9800V	
5	仪表键盘	块	HT9800V	
6	仪表上盖	块	HT9800V	
7	仪表显示屏	块	HT9800V	
8	仪表电源线	根	HT9800V	
9	仪表主板	块	HT9800V	
10	仪表壳体	个	HT9800V	
11	仪表内部电池	块	HT9800V	
12	100mm 字高大屏幕	块	SCS-10t	
13	9 针公头	个	SCS-10t	

由于配件项目类别繁多，采购内容可能包含但不局限于以上所列内容，若采购方所需配件未在以上表格内时，单价应由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共同协商确定，成交方应予以适当优惠。配件部分为本协议约定单价，最终结算数量以采购方实际需求为准。

以上配件价格含增值税、运费、安装调试等费用。

附件 2 人工服务费价格表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项目定义	服务时间（单位：年）	每天人工服务费限价（单位：人民币）
1	设备维修人工服务费	在设备故障现场发生的实质性维修和更换配件维修，按天计算支出的人工服务费。（包含工时费、地面交通费用。）	2	
			合计	

附件 3

廉洁合作约定书

甲方：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

乙方：

本着合法交易、公平公正、互利共赢原则，为建立并巩固长期合作关系，保障合作的规范与廉洁，双方就廉洁合作相关事宜达成如下一致：

一、定义与名词解释：

下列用于本约定书的文字，除依据其文义需做另外的解释外，均依本条要求解释：

（一）甲方：除作为本约定书主体外，本约定书所指甲方包含甲方及其关联企业；

（二）乙方：除作为本约定书主体外，本约定书所指乙方包含乙方及其关联企业；

（三）利害关系人：指一方员工近亲属及其他关系密切或有利益往来的亲友；

（四）关联企业：如一方与另一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为另一企业）至少存在一种或多种如下关联关系的，则该两个企业互为关联企业。“关联关系”是指一方与另一企业存在如下关系的一种或多种：

1、相互间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中一方的股份总和达到 5%或以上的；

2、直接或间接同为第三者拥有或控制股份达到 5%或以上的；

3、一方与另一企业之间借贷资金占自有资金 50%或以上或一方借贷资金总额的 10%或以上是由另一企业担保的，或者相反情况；

4、一方董事或经理等高级管理人是由另一企业所委派的，或者相反情况；

5、一方的生产经营活动必须由另一企业提供特许权利（包括工业产权、专有技术等）才能正常进行的；

6、一方生产经营购进的原材料、零配件等（包括价格及交易条件等）是由另一企业所控制或供应的，或者相反情况；

7、一方生产的产品或商品的销售（包括价格及交易条件等）是由另一企业控制的，或者相反情况；

8、对一方生产经营、交易具有实际控制的其他利益上相关联的关系（包括但不限于家族、亲属关系等）；

9、持有上述第 1-8 项所述企业 5%以上（含）股份的股东、出资人，或者为员工激励、持股计划、股权投资而设立的直接或间接持有上述第 1-8 项企业股权的股东；

（五）不正当利益：指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甲方公司制度的利益，以及要求甲方提供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甲方公司制度的帮助或便利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向甲方员工或利害关系人提供、承诺或给予“酬金”、“回扣”等任何形式的现金、有价物品或应由其个人自付的各种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住宅装修、婚丧嫁娶、旅游度假及其它娱乐活动、食宿、健身、购物、学费、子女出国留学等；

2、向甲方员工或利害关系人提供各种形式劳务报酬、提成、经营分红等；

3、向甲方员工或利害关系人以结婚、生日、丧葬等名义赠送礼金；

4、向甲方员工或利害关系人以不合理的低价或免费借用金钱、汽车、房屋等财物，或以不合理的高价从甲方借/租入金钱、汽车、房屋等财物；

5、与甲方员工或利害关系人进行含金钱性质的棋牌娱乐类活动、赌博性活动；

6、为甲方员工或利害关系人提供持股（含干股、暗股，不含证券市场小宗交易）、顾问、直接或间接参与经营等机会或便利；

7、利用甲方或其利害关系人的便利为乙方谋取交易机会；

8、其他违背诚信原则、职业道德从甲方或通过甲方获取利益的情形。

（六）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是指南航集团记录重大违规违法行为企业的汇总名单，被列入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的企业及其关联企业依据不良行为认定等级在相应限制期内不得与南航集团各单位进行业务合作。

二、乙方违反以下行为要求时，甲方有权按照本约定书第五条违约责任进行处理：

1、乙方声明并保证因与甲方签署或履行协议而提供给甲方的全部信息、材料是真实、完整、正确、合法、有效的，不存在虚假、欺瞒、伪造。

2、乙方保证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尤其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一旦发现有任何涉及甲方的商业贿赂行为，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进行查处和整改。

3、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允诺向甲方员工或其利害关系人发生任何不正当利益往来。

4、乙方承诺不恶意诽谤、诬告、陷害甲方员工或其它竞争对手。

5、乙方在与甲方合作过程中不得发生其他形式的违反法律法规、社会公序良俗，或违背诚实信用、公平交易原则的行为，或其它可能造成甲方员工被司法机关认定为职务犯罪或被行政执法机关处罚的行为。

6、乙方声明在双方业务往来期间及合作终止后3年内不对甲方的员工（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员工等）采取任何手段使其离开甲方到乙方或乙方关联企业、乙方客户单位工作或任职。

三、甲方权利义务

1、禁止甲方员工与乙方发生任何不正当利益往来，如发现此类问题，甲方有权按照乙方提供的举报方式进行举报。

2、甲方鼓励乙方举报甲方员工违规行为，甲方承诺对乙方的举报严格保密，并及时予以查实和处理。

3、甲方有权对不正当利益行为进行调查，情节严重的，有权移送司法机关。

4、若甲方发现乙方或其业务合作伙伴可能存在已违反或将违反本约定书的情形，甲方有权对乙方就该特定事项进行审计、检查；同时甲方有权就双方之间的交易进行定期审计、检查。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就合规政策、培训和监督进行问卷调查；监测交易以发现可能的商业贿赂迹象；检查乙方与甲方之间业务协议中涉及的活动和/或因此开展的活动的政策方针、流程、账簿和记录等。

四、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确认知晓双方签署本约定书的目的，理解甲方对双方廉洁合作的重大关切，明白违反廉洁行为的后果，同意定期向乙方公司员工宣传贯彻，并遵照执行本约定书。

2、乙方承诺严格依照法律规定、协议约定履行义务，不向甲方及其关联企业员工提供任何不正当利益。

3、如乙方员工为甲方员工的利害关系人，乙方应将该事实立即披露给甲方。

4、乙方应当拒绝甲方员工任何形式的向乙方谋求、索取不正当利益的要求，并及时向甲方举报甲方员工的违规行为。

5、乙方在接受甲方调查和审计时，不得隐瞒事实真相，不提供虚假材料。调查后，不得推翻已经认可的调查事实。

6、乙方承诺对甲方调查和审计的内容进行保密，在未经甲方允许的情况下，乙方不得就调查事件对外发表言论。乙方更不得应非甲方外的第三人要求出庭作证（法院采取强制措施要求出庭除外）。

7、乙方深刻理解违反廉洁合作行为的危害性，在此确认本约定书条款已经过审慎阅读，认可本约定书约定的赔偿金额合理，不会以任何理由向任何机构申请调整。

五、违约责任

1、若乙方违反本约定书任一约定的，乙方同意按不正当利益的十倍，或上一年度（即从甲方

发现乙方违反本约定书约定之日起的前 12 个月）交易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但是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10 万元（大写：壹拾万元）。甲方及其关联企业有权直接从应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扣除上述赔偿金。

2、若乙方违反本约定书任一约定的，甲方及其关联企业有权解除与乙方的相关交易协议，将乙方纳入南航集团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3、乙方基于本约定书约定承担的违约责任，并不影响乙方依相关具体交易协议而承担的责任。

六、举报方式

乙方可通过以下方式直接向甲方举报：

举报电话：020-86122129

举报邮箱：NHHYJWJB@csair.com

邮寄地址：广州市白云区航云南街 27 号南航货运物流公司办公大楼纪委办公室

甲方可通过以下方式直接向乙方举报（以下内容乙方自愿填写）：

举报电话：【】

举报邮箱：【】

邮寄地址：【】

七、其它约定

1、本约定书系双方之间因具体业务所签订的合作或业务协议（下称“主协议”）附件之一，无需双方另行签字盖章。本约定书自主协议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效力追溯至双方合作开始之日，不因双方业务合作终止、协议终止或解除而失效。

2、本约定书独立于主协议存在，不因合作或主协议的无效、终止、解除而无效、终止、解除。主协议的相关约定与本约定书约定不一致的，以本约定书为准。

3、双方应协商解决因本约定书导致的争议，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附件 4

反贿赂承诺书

被诺人（甲方）：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
承诺人（乙方）：

鉴于甲乙双方签署了与 合同为保证合法合规、公开公平的交易环境，乙方自愿签署反贿赂承诺书，向甲方郑重承诺如下：

1. 乙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美国及欧盟的反腐败、反商业贿赂相关法案及甲方的反腐败与反贿赂合规政策要求，承诺乙方及其相关人员和关联机构在与甲方合作过程中，不会为达到影响甲方人员或代表甲方的人员或公职人员或其他相关方的任何行为、决策或确保获取业务上其他不正当利益的目的，直接或间接向上述人员提供、或同意提供、或授权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或不当好处，或支付费用、或贷款、或捐赠其他有价值的物品或不当好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1.1. 提供各种样式的礼品、礼物等；

1.2. 提供免费住宿或代付住宿费、提供超标工作餐（标准为每人每次不得超过 100 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提供食宿报销发票等；

1.3. 提供现金、贷款、红包、销售回扣、分红、好处费、劳务费、技术协作费或其他名目费用等现金；

1.4. 提供购物卡、银行卡、加油卡、礼品卡、有价证券、会员卡、电话卡、旅行支票等现金等价物；

1.5. 为达到商业目的，提供无偿因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因私娱乐（打球、打牌、喝茶、KTV 等）、因私宴请、因私用车、因私住宿、因私旅游等。

1.6. 提供代购、无偿或低价出售（租赁）、出借车辆、房产等大宗物品。

1.7. 当乙方发现甲方在职人员有可能造成乙方违反上述第 1 条的行为，或当乙方向甲方反映情况属实却遭到甲方有关人员的报复行为时，乙方应主动向甲方检举揭发：

举报电话：020-86122129

举报邮箱：NHHYJWJB@csair.com

2.乙方承诺乙方及其母公司、子公司及其他关联公司没有因违法、违规、欺诈、贿赂或者其他不道德的商业行为而受到处罚，或曾经或者正在被起诉或者成为政府或其他执法机构调查的对象。（关联公司认定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最大范围的认定原则。）

3.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披露可能影响交易合法合规进行的相关信息并承诺其所提供的本承诺书项下的相关信息和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将根据实际情况予以更新。若出现任何有误信息或者原提供的信息在未来发生变更的，乙方应第一时间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4.若乙方违反以上承诺，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对乙方采取下列一种或多种处罚措施：

4.1 将乙方列入甲方交易限制名单；

4.2. 终止与乙方签订的合同及协议；

4.3. 追究乙方相应的法律责任；

4.4. 乙方应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不低于造成损失金额的5%~20%作为违约金。上述违约金和赔偿金可直接在应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5.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主协议终止后两年。

承诺人（乙方）：（盖章）

承诺人（乙方）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遵照以下原则制作响应文件：

1、内容应严格按询价文件及采购人对响应文件的要求（具体如以下模板所示）编制；

2、应遵照模板所示顺序编制，并编写目录及页码；

3、证书类文件应提供扫描件且须在有效期内，本章有格式要求的还应按规定格式提交；

4、响应文件填写完成后以纸质文件邮寄方式递交询价响应文件给采购人。（要求文件密封完好）

格式一、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采购

报 价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报价内容	报价或折扣率	税率	服务期（单位：年）
1	常用零配件及耗材	折扣率_____%	_____%	2
2	设备维修人工服务费	_____人民币	_____%	2

注：

1、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含税），包括《用户需求》要求的全部内容。

2、此表内报价为最终价（含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响应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报价。

供 应 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日

格式三、分项报价表

序号	维修材料及配件	单位	规格型号	单价限价（元/含税）	折后单价（元/含税）
1	传感器(4 米线长)	只	QS-10t	500	
2	接线盒	个	四线	200	
3	6 芯双屏蔽电缆	米	SCS-10t	8	
4	仪表	台	HT9800V	5000	
5	仪表键盘	块	HT9800V	150	
6	仪表上盖	块	HT9800V	200	
7	仪表显示屏	块	HT9800V	200	
8	仪表电源线	根	HT9800V	30	
9	仪表主板	块	HT9800V	2000	
10	仪表壳体	个	HT9800V	300	
11	仪表内部电池	块	HT9800V	200	
12	100mm 字高大屏幕	块	SCS-10t	600	
13	9 针公头	个	SCS-10t	10	

1、由于配件项目类别繁多，采购内容可能包含但不局限于以上所列内容，若采购方所需配件未在以上表格内时，单价应由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共同协商确定，成交方应予以适当优惠。配件部分为本协议约定单价，最终结算数量以采购方实际需求为准。

2、以上配件价格含增值税、运费、人工、安装调试等费用。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日

格式四、报价函

致：【采购人名称】

为报价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询价[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愿参与报价。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询价前已详细研究了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询价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询价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询价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次询价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响应文件，我方已完全明白询价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询价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报价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报价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合同时直至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日期之后，报价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询价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询价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文件。

（六）我方如果为成交供应商，将保证履行询价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及《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全部任务。

（七）如我方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询价应支付或将支付的成交服务费。

（八）我方作为_____*（制造商/代理商/服务商）*_____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九）我方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十）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一）所有与本询价活动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_____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其他有效的身份证明

身份证扫描件

（照片面）

身份证扫描件

（有效期限面）

格式六、授权委托证明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项目名称/包名称）*(项目编号/包号：_____)的报价事宜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_____，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件：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其他有效的身份证明

身份证扫描件 （照片面）	身份证扫描件 （有效期限面）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七、符合性、商务技术自查表

询价文件评审内容		供应商响应内容	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备注
1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询价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处是否均已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供应商的有效性**	（供应商资格要求内容1）			
		（供应商资格要求内容2）			
		（供应商资格要求内容3）			
		（供应商资格要求内容、、、）			
3	**报价有效期**	（报价有效期多少天，是否满足）			
4	**付款条款**	（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或有不利于业主的偏离）			
5	**响应文件的真实性**	（响应文件是否真实）			
6	**偏离**	（商务条款与技术规格条款与询价文件是否有重大偏离，可填写格式九）			
7	**其他导致报价无效的条款**	（是否有其他导致报价无效的条款）			

格式八、用户需求响应表

序号	询价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所在页码	备注
	条目	简要内容	条目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1						
2						
3						
4						
5						
...						

注：请供应商根据询价文件用户需求的内容逐项响应，表格不够填写的资料可以另页。证明材料可以附后。“备注”栏可写明“完全响应”、“正偏离”或“负偏离”，并附上证明材料。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日

格式九、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制度告知书

各供应商：

一、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可将其列入Ⅰ级不良行为供应商，限制准入期为1年：

1、因产品质量不符合该产品质量合格标准，或延期交货，或供应商服务人员未按合同要求及时到位、技术指导不到位或售后服务不到位行为且被追究责任的；

2、供应商注册、入库文件资料经查实弄虚作假的；

3、存在质量、履约等问题且整改不到位的；

4、违约转包、分包合同货物情节占采购量少于30%的；

5、没有按照承诺使用承诺品牌、承诺参数的元器件或原材料行为被责任追究的；

6、采购领导小组认定为Ⅰ级不良行为的其他情况。

二、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可将其列入Ⅱ级不良行为供应商，限制准入期为3年：

1、通过贿赂、利益输送等方式与采购人员、评审人员等串通、谋取项目成交，情节轻微，涉及金额少于2000元人民币（含），或造成公司人员被行政、纪律处分的；

2、经公司相关部门或行政执法部门检查发现供应商生产办公条件不符合国家行业安全生产规定、标准；

3、虚假、恶意投诉、质疑，且经相关部门认定造成不良影响的；虚假、恶意投诉、质疑行为包括：提供虚假材料；3年内3次（含）以上不按公司规定程序进行投诉、质疑，且投诉、质疑事项均无效；3年内3次（含）以上投诉、质疑查无实据的；投诉、质疑事项已查实且合理答复后，投诉、质疑人仍针对同一问题反复3次（含）以上投诉、质疑；投诉、质疑人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

4、接到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拒绝签署合同，或单方面要求放弃中标或成交资格；或签署合同后，单方面要求终止、解除合同。

5、违约转包、分包合同货物情节占采购量大于30%（含）少于50%的；

6、无正当理由，拒绝或不配合检查，且经相关部门认定造成不良影响的。包括未按要求提供采购文件资料的原件查验；拒绝接受生产设备设施、人员资质查验；拒不答复公司的查验或检查要求等情况；

7、采购领导小组认定的Ⅱ级不良行为的其他情况。

三、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可将其列入Ⅲ级不良行为供应商，限制准入期为5年：

1、通过贿赂、利益输送等方式与采购人员、评审人员等串通、谋取项目成交，涉及金额大于

2000 元人民币，或造成公司人员被追究刑事责任的；

2、在采购活动中供应商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及采购相关方串通的，包括但不限于相互协商报价等实质性内容，约定中选人，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或者中选，按照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要求协同响应，为谋取中选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联合行动，非法获知采购底价或评审委员会成员信息等；

3、响应文件资料经查实弄虚作假的；

4、在履行合同期间出现纠纷，不进行协商，恶意诉讼或虚假诉讼，经相关单位认定造成不良影响的；

5、提供的产品服务经验收不合格，且经过整改后仍不合格的；

6、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履行，经合同主管单位认定为情节严重的；

7、违约转包、分包合同货物情节占采购量大于 50%（含）的；

8、采购领导小组认定的Ⅲ级不良行为的其他情况。

已被列入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的供应商在限制期内不允许参加南航集团范围内所有采购项目。

本供应商已经知悉以上内容，并同意接受本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制度约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供应商廉洁承诺书

我公司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诺如下：

一、不向采购方、评审委员会人员赠送礼品、宴请以及安排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

二、不向上述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支付、报销应由其负担的费用、票据；提供财物或其它财产性权利；

三、不与上述人员串通、勾结，泄露商业秘密，干扰公平竞争；

四、不隐瞒真实情况，提交虚假资质、资信、财务证明等材料；

五、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勾结、串通，通过串标、围标等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竞争者。

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自愿接受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入围供应商资格、成交资格以及终止合同、列入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等严肃处理，并赔偿采购单位全部损失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任何第三方因我单位违反以上承诺而向采购单位索赔或主张权利的，所有责任及后果均由我单位独自承担。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

格式十一、供应商质疑承诺及程序指引

本指引所称“质疑”是指参与采购供应商有证据或材料证明采购人在采购过程中有失公平或公正，而向采购人提出的疑问或请求。

一、质疑主体

1.1 提出质疑的主体（下称“质疑人”）必须为参与具体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1.2 质疑须实名制,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二、质疑期限

质疑人认为公告及资格预审文件、采购文件、评审结果等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并在有效期内，按照文件提供的质疑渠道及质疑指引提供纸质质疑材料进行质疑。纸质质疑材料可在有效期内当面递交，也可通过邮递送达。超过有效期的质疑无效，有效期具体约定如下：

2.1 资格预审阶段。质疑人认为资格预审文件有明显倾向性或不合理条款的，可在截止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2 日前提出质疑；

2.2 采购文件发布阶段。质疑人认为采购方发布的采购文件不合理、有失公平或倾向性条款的，采购项目应在截止递交响应文件 3 日前提出质疑；

2.3 采购评审结果公示阶段。质疑人认为评审过程或采购结果有问题，可以在评审结果公示期内提出质疑。

质疑时间环节不可逆，即在采购流程进行到下一阶段，不能对上一阶段已经通过的结果并超过时间节点的事项提出质疑。

三、质疑函

3.1 质疑人对采购项目提出质疑，应制作纸质质疑函，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将原件邮寄至采购人地址，联系人为采购项目负责人，质疑函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a）质疑人全称、地址、邮政编码等；

b）被质疑人及与质疑事项有关的当事人全称；

c）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和编号；

d）质疑的具体事项，包括请求及主张、事实、理由和法律依据；

e）有效、合法的证据材料；

f）有效联系人和联系方式（手机、座机、传真）；

g）其它需要说明的内容。

3.2 一件质疑函只能对一个采购项目提出质疑，质疑人需要对两个（含）以上项目提出质疑的，应当分别提交质疑函。

3.3 质疑人需要修改、补充质疑函的，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资料。

3.4 根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据材料应当由质疑人提供，否则质疑无效。

四、质疑的受理

4.1 采购人收到质疑人纸质材料后，对质疑内容进行审阅。符合受理条件的，告知质疑人已受理并正在处理；不符合受理条件的，应书面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予受理：

a)质疑主体不是已参与本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b)未在质疑有效期内提出的；

c)质疑函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或未并盖单位公章的；

d)一件质疑函同时针对多个采购项目提出质疑的；

e)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情形的；

f)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质疑人在质疑有效期内就同一事项又重新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4.3 经质疑复核，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驳回质疑：

a）缺乏事实、法律依据或证据材料不合法、不充分的；

b）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的；

c）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五、质疑处理结果

5.1 质疑处理完成后，经办人员出具《质疑处理结果通知书》，扫描后以电子邮件发送质疑人，纸质版留存备查。

5.2 质疑人对质疑处理结果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进行答复的，可以在收到《质疑处理结果通知书》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或者处理期限届满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实施单位采购监督部门投诉。

5.3 质疑处理过程中，采购方可以组织相关当事人进行沟通和说明。

5.4 质疑处理过程中，相关当事人应当配合质疑处理工作，遵守质疑复核纪律，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质疑所需要的相关材料。

5.5 质疑处理过程中，质疑人要求撤回质疑的，应当以书面方式提交质疑撤销函，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采购经办人员收到质疑撤销函后，有权视具体情况决定是否终止质疑处理工作。

5.6 采购项目在质疑处理期间作为流标处理的，采购方终止质疑处理。

六、行为记录

6.1 采购经办人员应当对质疑处理过程中的下列行为做出记录，并反馈至南航采购管理部：

a）质疑人无故不接收《质疑处理结果通知书》的；

b）提供虚假信息或材料的；

c）拒绝提供质疑处理所需相关材料的；

d）其它不配合质疑处理工作的行为。

6.2 质疑人主观恶意或不按公司规定的质疑程序进行质疑，造成严重后果的，采购实施单位应通知南航采购管理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

七、保密责任

质疑处理过程中各方当事人均应严格遵守采购相关保密规定。

本公司已知晓并愿意遵守以上质疑的程序及相关规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虚假、恶意的质疑行为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本公司承担。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